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审计报告	1-5
二、财务报表	6-17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二) 合并利润表	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11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13
(六) 母公司利润表	14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27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9]0503号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正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正新材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正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

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华正新材公司主要生产并销售覆铜板、绝缘材料和热塑性蜂窝板等复合材料及制品。2018年度，华正新材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为167,763.41万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所述，华正新材公司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经海关审验后的货物出口报关单。由于收入确认是华正新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华正新材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华正新材公司收入确认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出口报关记录、海关出具的进出口额证明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5)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二)应收账款的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

华正新材公司的客户主要系电工电气、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轨道交通、汽车物流及零部件制造商。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3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正新材公司合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69,575.41万元，坏账准备3,546.73万元，账面

价值66,028.68万元，占2018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的41.47%，占2018年末资产总额的32.57%。由于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对华正新材公司应收账款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2)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检查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3)复核华正新材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包括按账龄分析法进行计提以及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4)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5)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6)比较前期坏账准备的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华正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

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正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正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正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正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正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

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正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华正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9年3月2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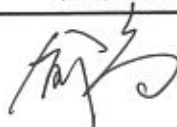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册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	163,930,372.74	159,721,250.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2	-	373,304.50
衍生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三)	4	775,659,041.69	601,588,037.01
其中：应收票据		5	115,372,215.97	63,259,423.07
应收账款		6	660,286,825.72	538,328,613.94
预付款项	五(四)	7	8,523,379.00	7,377,072.75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	11,685,306.67	7,106,293.43
其中：应收利息		9	-	-
应收股利		10	-	-
存货	五(六)	11	222,930,067.58	205,457,733.40
持有待售资产		1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4	59,358,248.84	110,828,229.41
流动资产合计		15	1,242,086,416.52	1,092,451,921.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16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	-
长期应收款		18	-	-
长期股权投资		19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20	16,366,818.98	12,874,306.09
固定资产	五(十)	21	453,999,690.14	300,844,849.66
在建工程	五(十一)	22	272,698,802.74	203,529,397.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	-
油气资产		24	-	-
无形资产	五(十二)	25	101,015,535.01	89,272,356.98
开发支出	五(十三)	26	9,558,620.71	-
商誉		27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28	3,938,498.70	497,35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29	15,585,033.63	7,180,56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30	21,024,759.44	57,277,360.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894,187,759.35	671,476,189.17
资产总计		32	2,136,274,175.87	1,763,928,11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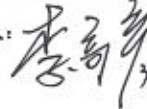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册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33	524,000,000.00	44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十八)	34	-	159,694.50
衍生金融负债		35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九)	36	657,047,195.17	487,325,440.58
预收款项	五(二十)	37	2,945,757.52	2,746,900.11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38	48,767,337.35	42,008,919.51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39	8,328,029.50	6,656,362.86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40	36,173,720.85	14,529,817.32
其中:应付利息		41	933,766.59	744,494.23
应付股利		42	-	-
持有待售负债		4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44	57,544,764.52	18,000,002.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45	-	33,117.85
流动负债合计		46	1,334,806,804.91	1,020,460,25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47	83,999,998.00	71,999,998.00
应付债券		48	-	-
其中:优先股		49	-	-
永续债		50	-	-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七)	51	-	29,233,393.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2	-	-
预计负债	五(二十八)	53	391,727.57	-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54	27,171,343.48	23,887,92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55	8,425,865.14	55,995.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119,968,934.19	125,177,316.20
负债合计		58	1,454,795,739.10	1,145,637,570.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三十)	59	130,670,000.00	129,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0	-	-
其中:优先股		61	-	-
永续债		62	-	-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一)	63	205,410,124.55	188,702,407.89
减:库存股	五(三十二)	64	17,067,6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65	-	-
专项储备		66	-	-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三)	67	32,753,234.80	29,599,449.66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68	322,162,925.77	269,638,90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	673,928,685.12	617,290,766.87
少数股东权益		70	7,549,751.65	999,772.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	681,478,436.77	618,290,539.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	2,136,274,175.87	1,763,928,110.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8年度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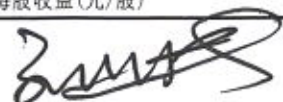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五)	1	1,677,634,132.11	1,513,372,305.86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五)	2	1,356,501,405.54	1,198,293,220.91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六)	3	8,394,013.27	8,080,985.71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七)	4	77,361,747.20	69,517,423.56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5	58,291,660.00	52,236,154.98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6	84,109,026.00	59,898,183.26
财务费用	五(四十)	7	26,574,227.53	28,946,722.72
其中：利息费用		8	28,424,564.91	19,322,335.92
利息收入		9	1,489,412.03	1,564,419.99
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一)	10	18,145,797.71	9,864,972.60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11	17,647,500.12	16,054,271.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2	3,197,385.57	691,64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4	-213,610.00	324,361.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五)	15	-6,844.67	6,913.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68,880,685.88	103,611,836.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六)	17	9,738,980.79	2,021,043.8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七)	18	3,500,234.23	697,991.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75,119,432.44	104,934,888.7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八)	20	-226,164.89	11,337,301.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75,345,597.33	93,597,587.0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75,345,597.33	93,597,587.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	75,080,301.59	93,597,814.49
2. 少数股东损益		25	265,295.74	-227.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4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5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	-	-
6. 其他		37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	75,345,597.33	93,597,58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	75,080,301.59	93,597,814.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	265,295.74	-227.4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2	0.58	0.7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3	0.58	0.72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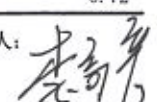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8页 共127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会会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5,728,947.39	806,947,482.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44,404,705.65	39,422,322.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	39,967,930.19	13,243,46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1,370,101,583.23	859,613,26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953,503,095.73	523,455,598.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93,270,111.37	145,280,50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31,356,232.31	35,495,880.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8	99,650,926.45	76,084,97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1,277,780,365.86	780,316,96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92,321,217.37	79,296,30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200,000,000.00	2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1,992,573.57	1,270,506.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53,904.19	181,506.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15	1,998,78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04,045,257.76	271,452,013.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211,842,034.56	323,556,22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139,000,000.00	3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35,719,276.3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0	73,968.00	578,85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386,635,278.92	674,135,085.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82,590,021.16	-402,683,07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22,967,6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5,9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704,000,000.00	5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27	427,451.00	792,0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727,395,051.00	567,792,0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	618,000,002.00	293,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	51,176,836.80	41,595,051.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九)	32	1,519,995.45	25,015,05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670,696,834.25	360,310,10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6,698,216.75	207,481,925.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1,124,728.28	-2,357,085.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2,445,858.76	-118,261,924.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98,360,582.37	216,622,50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65,914,723.61	98,360,582.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数

项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29,350,000.00	-	188,702,407.89	-	29,599,449.66	269,638,909.32	999,772.57	618,290,539.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	-	-	-	-	-	-	-
其他	5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	129,350,000.00	-	188,702,407.89	-	29,599,449.66	269,638,909.32	999,772.57	618,290,539.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1,320,000.00	-	16,707,716.66	17,067,600.00	3,153,785.14	52,524,016.45	6,549,979.08	63,187,897.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	-	-	-	-	-	75,080,301.59	265,295.74	75,345,597.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1,320,000.00	-	16,707,716.66	17,067,600.00	-	-	6,284,683.34	7,244,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1,320,000.00	-	15,747,600.00	17,067,600.00	-	-	5,900,000.00	5,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1,344,800.00	-	-	-	-	1,344,800.00
4. 其他	13	-	-	-384,683.34	-	-	-	384,683.34	-
(三) 利润分配	14	-	-	-	-	3,153,785.14	-22,556,285.14	-	-19,4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	-	-	-	3,153,785.14	-3,153,785.14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	-	-	-	-	-	-19,402,500.00	-	-19,402,500.00
3. 其他	17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5. 其他	23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4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5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6	-	-	-	-	-	-	-	-
(六) 其他	27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8	130,670,000.00	-	205,410,124.55	17,067,600.00	32,753,234.80	322,162,925.77	7,549,751.65	681,478,436.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合04表-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29,350,000.00	-	-	188,702,407.89	-	-	-	25,159,916.01	199,883,128.48	-	543,095,45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	-	-	-	-	-	-	-	-	-	-	
其他	5	-	-	-	-	-	-	-	-	-	-	-	
二、本期初余额	6	129,350,000.00	-	-	188,702,407.89	-	-	-	25,159,916.01	199,883,128.48	-	543,095,45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	-	-	-	-	-	-	-	4,439,533.65	69,755,780.84	999,772.57	75,195,087.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	-	-	-	-	-	-	-	-	93,597,814.49	-227.43	93,597,587.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	-	-	-	-	-	-	-	-	1,000,000.00	1,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	-	-	-	-	-	-	-	-	-	1,000,000.00	1,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	-	-	-	-	-	-	-	-	-	-	
4. 其他	13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4	-	-	-	-	-	-	-	4,439,533.65	-23,842,033.65	-	-19,4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	-	-	-	-	-	-	4,439,533.65	-4,439,533.65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	-	-	-	-	-	-	-	-	-19,402,500.00	-	-19,402,500.00	
3. 其他	17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0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	-	-	-	-	-	-	-	-	-	
5. 其他	23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4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5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6	-	-	-	-	-	-	-	-	-	-	-	
(六) 其他	27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8	129,350,000.00	-	-	188,702,407.89	-	-	-	29,599,449.66	269,638,909.32	999,772.57	618,290,539.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0,424,558.83	106,157,882.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	373,304.50
衍生金融资产		3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一)	4	539,507,646.18	488,155,805.20
其中：应收票据		5	60,364,630.34	56,439,641.93
应收账款		6	479,143,015.84	431,716,163.27
预付款项		7	4,641,241.30	4,776,285.16
其他应收款	十四(二)	8	113,020,062.52	146,309,821.00
其中：应收利息		9	-	-
应收股利		10	-	-
存货		11	79,577,418.08	116,812,189.98
持有待售资产		1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	-
其他流动资产		14	1,883,953.97	1,760,673.79
流动资产合计		15	859,054,880.88	864,345,961.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	-
长期应收款		18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三)	19	362,562,077.36	286,261,671.36
投资性房地产		20	28,965,249.15	25,448,847.13
固定资产		21	114,599,240.54	113,102,050.12
在建工程		22	26,656,534.64	30,072,44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	-
油气资产		24	-	-
无形资产		25	61,521,729.02	64,229,218.08
开发支出		26	9,558,620.71	-
商誉		27	-	-
长期待摊费用		28	749,486.4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6,425,523.56	6,109,99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9,238,897.94	12,056,957.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620,277,359.32	537,281,184.43
资产总计		32	1,479,332,240.20	1,401,627,14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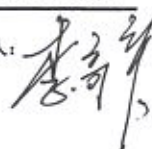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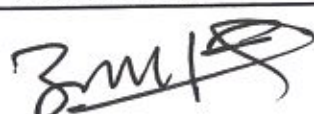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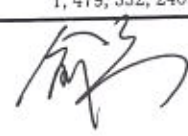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	364,000,000.00	34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	-	-
衍生金融负债		35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	470,552,591.59	449,945,906.48
预收款项		37	1,156,348.39	1,860,436.45
应付职工薪酬		38	22,364,813.05	23,332,640.55
应交税费		39	1,813,663.88	1,598,956.48
其他应付款		40	36,663,719.54	9,326,077.03
其中：应付利息		41	547,028.47	463,181.28
应付股利		42	-	-
持有待售负债		4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	29,544,764.52	-
其他流动负债		45	-	19,760.22
流动负债合计		46	926,095,900.97	830,083,777.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	-	-
应付债券		48	-	-
其中：优先股		49	-	-
永续债		50	-	-
长期应付款		51	-	29,233,393.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2	-	-
预计负债		53	-	-
递延收益		54	18,266,116.98	21,576,52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812,620.03	55,995.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19,078,737.01	50,865,918.26
负债合计		58	945,174,637.98	880,949,695.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9	130,670,000.00	129,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0	-	-
其中：优先股		61	-	-
永续债		62	-	-
资本公积		63	204,577,854.31	187,485,454.31
减：库存股		64	17,067,6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65	-	-
专项储备		66	-	-
盈余公积		67	32,753,234.80	29,599,449.66
未分配利润		68	183,224,113.11	174,242,546.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	534,157,602.22	520,677,45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	1,479,332,240.20	1,401,627,14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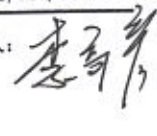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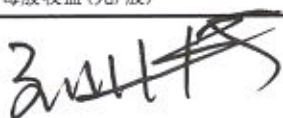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四(四)	1	1,329,421,972.08	1,202,563,105.46
减：营业成本	十四(四)	2	1,158,121,650.27	1,008,689,934.03
税金及附加		3	4,959,863.98	5,441,753.70
销售费用		4	45,365,466.32	41,653,768.31
管理费用		5	35,854,417.87	35,837,504.70
研发费用		6	40,967,662.65	43,467,729.47
财务费用		7	9,110,761.44	18,010,012.97
其中：利息费用		8	20,534,160.27	16,720,764.46
利息收入		9	10,922,047.71	4,750,030.00
资产减值损失		10	6,698,610.65	10,766,452.61
加：其他收益		11	5,298,503.37	5,728,20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五)	12	1,480,860.42	1,122,28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373,304.50	373,304.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3,145.64	6,859.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34,746,452.55	45,926,609.73
加：营业外收入		17	74,991.62	1,994,150.25
减：营业外支出		18	1,900,936.40	29,138.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32,920,507.77	47,891,621.04
减：所得税费用		20	1,382,656.40	3,496,284.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31,537,851.37	44,395,336.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31,537,851.37	44,395,336.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1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2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	-	-
6.其他		34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31,537,851.37	44,395,336.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7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39,374,100.51	609,143,033.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26,264,677.12	21,906,524.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2,449,337.23	16,093,48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	978,088,114.86	647,143,04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69,483,946.05	464,196,29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79,953,138.89	74,581,48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8,813,465.49	13,118,92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2,357,636.76	44,332,17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	910,608,187.19	596,228,86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7,479,927.67	50,914,177.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	-	2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	202,080.42	1,170,287.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14,620.77	79,260.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261,710,309.49	4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61,927,010.68	288,249,548.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	18,986,584.98	43,714,33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80,300,406.00	40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241,000,000.00	153,04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	340,286,990.98	599,762,33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78,359,980.30	-311,512,781.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	17,067,6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	504,000,000.00	39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	521,067,600.00	39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	484,000,000.00	203,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	39,852,813.08	33,873,895.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1,399,995.45	25,015,05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	525,252,808.53	262,588,94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4,185,208.53	131,411,051.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	750,439.00	-1,554,588.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4,314,822.16	-130,742,14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47,444,664.93	178,186,80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33,129,842.77	47,444,664.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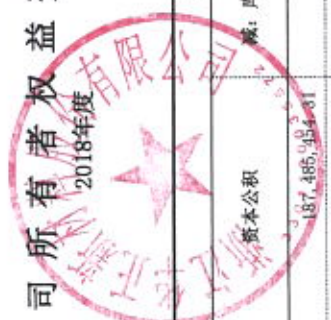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04表-1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29,350,000.00	-	-	-	187,485,954.31	-	-	-	29,599,449.66	174,242,546.88	520,677,45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29,350,000.00	-	-	-	187,485,454.31	-	-	-	29,599,449.66	174,242,546.88	520,677,45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320,000.00	-	-	-	17,092,400.00	17,067,600.00	-	-	3,153,785.14	8,981,566.23	13,480,151.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31,537,851.37	31,537,851.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320,000.00	-	-	-	17,092,400.00	17,067,600.00	-	-	-	-	1,344,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1,320,000.00	-	-	-	15,747,600.00	17,067,600.00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1,344,800.00	-	-	-	-	-	1,344,800.00
4. 其他	12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3,153,785.14	-22,556,285.14	-19,4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3,153,785.14	-3,153,785.14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	-	-	-	-	-	-	-	-	-19,402,500.00	-19,402,500.00
3. 其他	16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 其他	22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3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4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5	-	-	-	-	-	-	-	-	-	-	-
(六) 其他	26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	130,670,000.00	-	-	-	204,577,854.31	17,067,600.00	-	-	32,753,234.80	183,224,113.11	534,157,602.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8年度

会企04表-2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29,350,000.00	-	-	-	187,485,454.31	-	-	-	25,159,916.01	153,689,243.99	495,684,614.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	129,350,000.00	-	-	-	187,485,454.31	-	-	-	25,159,916.01	153,689,243.99	495,684,61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4,439,533.65	20,553,302.89	24,992,836.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44,395,336.54	44,395,336.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4,439,533.65	-23,842,033.65	-19,4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4,439,533.65	-4,439,533.6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	-	-	-	-	-	-	-	-	-19,402,500.00	-19,402,500.00
3. 其他	16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 其他	22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23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4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25	-	-	-	-	-	-	-	-	-	-	-
(六) 其他	26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7	129,350,000.00	-	-	-	187,485,454.31	-	-	-	29,599,449.66	174,242,546.88	520,677,450.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华正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10094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五证合一”登记,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4771866XW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 2 号,法定代表人刘涛。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858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3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35.00 万元。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 2018 年 2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部分董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 31 名激励对象给予 132 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 12.93 元,增加股本 132.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747,600.00 元,变更后公司股本变更为 13,067.00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8]0211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67.00 万元,总股本为 13,067.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695.32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371.68 万股。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下设销售部、

采购部、品质管理部、行政管理部和研发中心等部门，本公司拥有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正材料营销有限责任公司和杭州恒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 家子公司。

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系覆铜板、绝缘材料、热塑性蜂窝板及其相关制品。经营范围为：复合材料、电子绝缘材料、覆铜板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 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4 家，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指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

见附注三(十七)、(二十)、(二十六)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

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

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

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五）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

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

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

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

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补贴款等款项没有信用风险	不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三)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

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和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

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

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

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0.00-35.00	5.00	2.71-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00-15.00	5.00	6.33-11.88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00	5.00	19.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

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八)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九）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

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

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0-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内销产品在产品出库，客户签收确认后，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2) 外销产品(包括直销、经销和代销)根据《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和 2010 年新修订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在 CIF、FOB 及 CFR 的合同项下，其风险转移点是完全相同的，即风险自货物在装运港装上指定船只后转移给买方。实务操作中，装上船只取得提单的时间比较难确定，且从产品出口报关完成后到装上船只的时间较短，风险也较小，因此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发行人以产品出口报关完成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二十七)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

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七)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三十一)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三十二)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

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0.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公司原有离退休人员、因公已故员工遗属及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一)“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59,898,183.26 元，减少“管理费用”59,898,183.26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43,467,729.47 元，减少“管理费用”43,467,729.47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其他收益”118,658.28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118,658.28 元；对 2017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为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0.00 元，减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0.00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其他收益”93,529.15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93,529.15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为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0.00 元，减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0.00 元。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5%、6%、11%、16%、17%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5%-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注]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5%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子公司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生公司”)是经杭州市民政局审核确认的民政福利企业,持有杭州市民政局颁发的《社会福利企业证书》(福企证字第33000107115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15日联合发布的财税[2007]92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和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2016年5月5日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52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联生公司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限额退税。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联生公司企业所得税采取福利人员工资成本加计扣除。

(2) 本公司于2009年10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当年起即可按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33002386,资格有效期3年。据此,本公司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3) 子公司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3002255,资格有效期3年,据此,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缴。

(4) 子公司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33003371,资格有效期3年。据此,本公司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2018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18年度,上年系指2017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库存现金	41,501.01	7,317.96
银行存款	65,873,222.60	110,853,264.41
其他货币资金	98,015,649.13	48,860,668.33
合 计	163,930,372.74	159,721,250.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07,012.69	8,923,426.99

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境外的款项系本公司子公司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期末持有的银行存款。

3.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含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保证金 98,015,649.13 元人民币。

银行存款期初余额中包括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定期存款 12,500,000.00 元人民币；其他货币资金期初余额中包含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保证金 47,833,217.33 元人民币，用于与金融机构进行远期结汇交易而质押的保证金 307,451.00 元人民币，用于开具信用证而质押的保证金 720,000.00 元人民币；合计人民币 61,360,668.33 元的货币资金受限。

4.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 末 公 允 价 值	期 初 公 允 价 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73,304.5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	373,304.50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账 面 价 值
应收票据	115,372,215.97	-	115,372,215.97	63,259,423.07	-	63,259,423.07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695,754,111.80	35,467,286.08	660,286,825.72	567,756,582.65	29,427,968.71	538,328,613.94
合 计	811,126,327.77	35,467,286.08	775,659,041.69	631,016,005.72	29,427,968.71	601,588,037.01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5,251,688.50	63,259,423.07
商业承兑汇票	120,527.47	-
小 计	115,372,215.97	63,259,423.0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259,345.2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1,410,435.10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 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672,718.09	99.99	35,385,892.37	5.09	660,286,825.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393.71	0.01	81,393.71	100.00	-
小 计	695,754,111.80	100.00	35,467,286.08	5.10	660,286,825.7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037,092.35	99.34	28,465,536.82	5.05	535,571,555.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19,490.30	0.66	962,431.89	25.88	2,757,058.41
小计	567,756,582.65	100.00	29,427,968.71	5.18	538,328,613.9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90,502,154.25	34,525,107.73	5.00
1-2年	4,472,959.45	447,295.94	10.00
2-3年	289,189.64	86,756.89	30.00
3年以上	408,414.75	326,731.81	80.00
小计	695,672,718.09	35,385,892.37	5.09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单位1	81,393.71	81,393.71	100.00	该公司无偿还能力,按预计无法收回金额计提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01,256.94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61,939.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1	货款	829,504.15	无法收回	总经理签批	否

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对方单位经营困难、破产且有证据表明确实无法

收回的款项。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43,705,994.83	1 年以内	6.28	2,185,299.74
单位 2	33,568,725.61	1 年以内	4.82	1,678,436.28
单位 3	32,008,591.85	1 年以内	4.60	1,600,429.59
单位 4	30,162,702.06	1 年以内	4.34	1,508,135.10
单位 5	21,525,903.09	1 年以内	3.09	1,076,295.15
小 计	160,971,917.44		23.13	8,048,595.86

(6)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918,063.29	92.90	6,437,827.50	87.27
1-2年	192,439.20	2.26	577,842.83	7.83
2-3年	233,421.95	2.74	155,787.86	2.11
3年以上	179,454.56	2.10	205,614.56	2.79
合 计	8,523,379.00	100.00	7,377,072.7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 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1,219,616.82	1 年以内	14.31	采购尚未完成
单位 2	737,075.10	1 年以内	8.65	采购尚未完成
单位 3	389,557.42	[注]	4.57	采购尚未完成
单位 4	286,560.36	1 年以内	3.36	采购尚未完成
单位 5	209,478.25	1 年以内	2.46	采购尚未完成
小 计	2,842,287.95		33.35	

[注]1 年以内 277,767.16 元, 1-2 年 111,790.26 元。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 收款	12,475,507.00	790,200.33	11,685,306.67	7,564,929.91	458,636.48	7,106,293.43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75,507.00	100.00	790,200.33	6.33	11,685,306.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12,475,507.00	100.00	790,200.33	6.33	11,685,306.6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4,929.91	100.00	458,636.48	6.06	7,106,293.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7,564,929.91	100.00	458,636.48	6.06	7,106,293.4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35,681.12	261,784.06	5.00
1-2年	2,616,405.18	261,640.52	10.00
2-3年	887,879.59	266,363.88	30.00
3年以上	514.84	411.87	80.00
小计	8,740,480.73	790,200.33	9.04

②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3,735,026.27	-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1,563.85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3,735,026.27	643,281.22
应收保险赔款	2,173,942.25	-
应收房租水电费	472,550.69	957,005.2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4,906,492.82	5,255,419.80
其他	1,187,494.97	709,223.69
小计	12,475,507.00	7,564,929.91

(5)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应收出口退税款	3,735,026.27	1年以内	29.94	-
单位2	应收保险赔款	2,173,942.25	1年以内	17.43	108,697.11
单位3	押金保证	1,498,304.8	[注]	12.01	197,526.04
单位4	押金保证	1,220,080.00	1-2年	9.78	122,008.00
单位5	押金保证	406,582.00	1-2年	3.26	40,658.20
小计		9,033,935.32		72.42	468,889.35

[注]1年以内 287,476.00 元，1-2年 900,482.00 元，2-3年 310,346.80 元。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612,637.80	-	68,612,637.80	77,325,548.02	-	77,325,548.02
在产品	33,578,316.42	-	33,578,316.42	29,431,314.66	-	29,431,314.66
库存商品	116,382,665.53	10,055,681.11	106,326,984.42	91,597,042.67	6,154,047.81	85,442,994.86
发出商品	9,307,387.21	-	9,307,387.21	-	-	-
委托加工物资	4,947,182.93	-	4,947,182.93	13,062,232.26	-	13,062,232.26
周转材料	157,558.80	-	157,558.80	195,643.60	-	195,643.60
合 计	232,985,748.69	10,055,681.11	222,930,067.58	211,611,781.21	6,154,047.81	205,457,733.40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6,154,047.81	8,072,522.80	-	4,170,889.50	10,055,681.11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预计产品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无	-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理财产品	15,000,000.00	8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38,420,805.98	30,230,217.4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894,003.95	546,571.88
其他	1,043,438.91	51,440.12
合 计	59,358,248.84	110,828,229.41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4,000,000.00	4,000,000.00	-	-	-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广州新共响科技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4,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广州新共响科技有限公司	-	4,000,000.00	-	4,000,000.00	10.00	-

按成本法计量的原因：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
本期计提	4,000,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本期减少	-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4,000,000.00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广州新共响科技有限公司 10.00% 的股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4,000,000.00 元。广州新共响科技有限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严重不及预期，且无法预期未来能有好转，已进入清算程序，故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九）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外购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411,323.29	-	4,256,380.92	-	-	-	342,947.20	19,324,757.01
(2) 累计折旧/摊销		计提/摊销						
房屋及建筑物	2,537,017.20	476,391.48	-	-	-	-	55,470.65	2,957,938.03
(3) 减值准备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874,306.09	-	-	-	-	-	-	16,366,818.98

2.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一)之说明。

（十）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453,999,690.14	300,844,849.66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1,958,246.28	3,642,269.22	64,738,778.64	34,919,385.17	342,947.20	29,887.80	-	205,571,738.71
机器设备	294,393,369.21	14,541,928.06	64,725,422.27	17,251,572.53	-	7,385,109.32	-	383,527,182.75
运输工具	5,992,055.07	1,335,745.46	13,504.27	936,812.21	-	-	-	8,278,117.0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819,487.05	3,497,081.02	81,034.49	1,658,083.21	-	540,739.55	-	22,514,946.22
小 计	420,163,157.61	23,017,023.76	129,558,739.67	54,765,853.12	342,947.20	7,955,736.67	-	619,891,984.69
(2) 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19,838,801.01	5,571,199.89	-	7,297,799.71	55,470.64	12,747.97	-	32,750,523.28
机器设备	85,469,063.27	24,086,826.39	-	9,106,468.28	-	4,079,504.09	-	114,582,853.85
运输工具	3,081,049.42	891,283.86	-	843,130.99	-	-	-	4,815,464.2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555,797.80	2,184,158.68	-	1,101,824.95	-	471,924.73	-	13,369,856.70
小 计	118,944,711.50	32,733,468.82	-	18,349,223.93	55,470.64	4,564,176.79	-	165,518,698.10
(3) 减值准备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
机器设备	373,596.45	-	-	-	-	-	-	373,596.45
运输工具	-	-	-	-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	-	-	-
小 计	373,596.45	-	-	-	-	-	-	373,596.45
(4)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2,119,445.27	-	-	-	-	-	-	172,821,215.43
机器设备	208,550,709.49	-	-	-	-	-	-	268,570,732.45
运输工具	2,911,005.65	-	-	-	-	-	-	3,462,652.74
电子及其他设备	7,263,689.25	-	-	-	-	-	-	9,145,089.52
小 计	300,844,849.66	-	-	-	-	-	-	453,999,690.14

[注]本期折旧额 32,733,468.82 元。本期增加中由在建工程中转入的固定资产原值 129,558,739.67 元,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的固定资产原值 342,947.20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30,306,112.18 元。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9,700,000.00	8,352,851.73	-	21,347,148.27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联生第二厂房	6,859,776.96	6,407,972.71	尚在办理中	预计 2019 年办结

(6)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一)之说明。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72,698,802.74	-	272,698,802.74	203,529,397.75	-	203,529,397.75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青山湖工程	85,801,326.20	-	85,801,326.20	114,317,407.19	-	114,317,407.19
在安装设备	26,301,566.96	-	26,301,566.96	7,162,079.21	-	7,162,079.21
新增年产 1.2 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76,556,963.64	-	76,556,963.64	20,128,999.81	-	20,128,999.81
第三厂房工程	17,417,414.84	-	17,417,414.84	16,427,090.13	-	16,427,090.13
华聚二期扩产工程	3,495,270.79	-	3,495,270.79	27,547,735.38	-	27,547,735.38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宿舍楼工程	-	-	-	9,415,014.00	-	9,415,014.00
联生三车间工程	8,530,271.05	-	8,530,271.05	7,387,703.53	-	7,387,703.53
其他零星工程	18,338.27	-	18,338.27	247,665.42	-	247,665.42
锂电池电芯封装材料项目	54,577,650.99	-	54,577,650.99	843,908.21	-	843,908.21
LED用离散热及背光材料技改项目	-	-	-	51,794.87	-	51,794.87
小计	272,698,802.74	-	272,698,802.74	203,529,397.75	-	203,529,397.75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青山湖工程	23,000万元	114,317,407.19	26,588,276.72	55,104,357.71	-	85,801,326.20
在安装设备		7,162,079.21	21,596,369.57	2,456,881.82	-	26,301,566.96
新增年产1.2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13,587万元	20,128,999.81	85,567,754.40	29,139,790.57	-	76,556,963.64
第三厂房工程	1,800万元	16,427,090.13	990,324.71	-	-	17,417,414.84
华聚二期扩产工程	7,500万元	27,547,735.38	12,980,519.94	37,032,984.53	-	3,495,270.79
宿舍楼工程	1,460万元	9,415,014.00	666,091.96	5,824,725.04	4,256,380.92	-
联生三车间工程	960万元	7,387,703.53	1,142,567.52	-	-	8,530,271.05
锂电池电芯封装材料项目	7,700万元	843,908.21	53,733,742.78	-	-	54,577,650.99
小计	-	203,229,937.46	203,265,647.60	129,558,739.67	4,256,380.92	272,680,464.47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青山湖工程	95.67	设备调试阶段	7,696,790.60	4,381,252.90	5.11	自筹+银行贷款
在安装设备	-	-	-	-	-	自筹
新增年产1.2万吨树脂基纤维增强型特种复合材料技改项目	77.92	验收阶段	-	-	-	自筹+募股资金
第三厂房工程	96.76	主体结构完成	-	-	-	自筹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聚二期扩产工程	62.92	投产	-	-	-	自筹
宿舍楼工程	69.45	已完工	-	-	-	自筹
联生三车间工程	88.86	主体结构完成	-	-	-	自筹
锂电池电芯封装材料项目	70.88	试生产阶段	291,438.89	291,438.89	5.23	自筹+银行贷款
小计			7,988,229.49	4,672,691.79	-	

本期在建工程其他减少 4,256,380.92 元系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期末无用于借款抵押的在建工程说明

(十二)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97,829,415.82	-	-	15,708,648.18	-	-	-	113,538,064.00
软件使用权	7,758,654.03	404,409.79	-	149,541.76	-	-	-	8,312,605.58
合计	105,588,069.85	404,409.79	-	15,858,189.94	-	-	-	121,850,669.58
(2) 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14,205,698.76	2,084,941.90	-	898,583.45	-	-	-	17,189,224.11
软件使用权	2,110,014.11	1,406,694.19	-	129,202.16	-	-	-	3,645,910.46
合计	16,315,712.87	3,491,636.09	-	1,027,785.61	-	-	-	20,835,134.57
(3)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83,623,717.06	-	-	-	-	-	-	96,348,839.89
软件使用权	5,648,639.92	-	-	-	-	-	-	4,666,695.12
合计	89,272,356.98	-	-	-	-	-	-	101,015,535.01

[注] 本期摊销额 3,491,636.09 元。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一)之说明。

4. 对报告期发生的按评估值作为入账依据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无形资产的评估机构和评估方法的说明。

本期本公司收购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土地使用权公允价值为 15,708,648.18 元，上述资产的公允价值以基准日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依据确认，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中联评报字[2018]第 1486 号公允价值分摊项目评估报告书。

(十三)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站天线用低介电(3.0-3.5)碳氢型高频微波覆铜板研发	-	3,638,293.70	-	-	-	3,638,293.70
高端网络服务器用中低损耗覆铜板研发	-	5,920,327.01	-	-	-	5,920,327.01
合 计	-	9,558,620.71	-	-	-	9,558,620.71

2. 本期开发支出为 9,558,620.71 元，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 10.20%。

3. 说明资本化开始时点、资本化的具体依据、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等。

基站天线用低介电(3.0-3.5)碳氢型高频微波覆铜板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 2018 年 5 月，资本化依据企业具备开发所需的技术条件、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等，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截止到期末研发进度达到 53.50%。

高端网络服务器用中低损耗覆铜板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 2018 年 5 月，资本化依据企业具备开发所需的技术条件、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等，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或其他不确定性，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截止到期末研发进度达到 54.82%。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排污权	497,351.56	199,360.24	126,014.76	-	570,697.04	-
2号厂房环氧地坪	-	87,000.00	14,822.22	-	72,177.78	-
装修工程	-	2,788,072.96	255,294.82	-	2,532,778.14	-
隔墙工程	-	380,042.81	20,670.01	-	359,372.80	-
模具费	-	438,151.28	34,678.34	-	403,472.94	-
合 计	497,351.56	3,892,627.29	451,480.15	-	3,938,498.70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31,949,679.86	5,295,145.64	27,652,606.42	4,369,029.91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0,055,681.11	1,606,583.96	6,154,047.81	1,086,989.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000,000.00	600,000.00	-	-
公允价值变动减少的所得税影响	-	-	159,964.50	39,991.13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12,773,737.66	1,916,060.65	6,747,922.19	1,012,188.34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32,882,359.32	5,910,762.89	2,689,470.70	672,367.68
预提费用	1,025,921.96	256,480.49	-	-
合 计	92,687,379.91	15,585,033.63	43,404,011.62	7,180,566.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1,806,768.35	5,567,513.96	-	-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433,404.72	2,858,351.18	-	-
公允价值变动增加的所得税影响	-	-	373,304.50	55,995.68
合 计	43,240,173.07	8,425,865.14	373,304.50	55,995.6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73,596.45	373,596.45
可抵扣亏损	78.10	-
小 计	373,674.55	373,596.45

[注]子公司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23	78.10	-	-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085,838.50	47,937,353.06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938,920.94	9,340,007.46
合 计	21,024,759.44	57,277,360.52

(十七)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99,580,000.00
保证借款	260,000,000.00	249,420,000.00
信用借款	194,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524,000,000.00	449,000,000.00

(十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59,694.50

(十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票据	341,749,169.59	210,725,717.70
应付账款	315,298,025.58	276,599,722.88
合 计	657,047,195.17	487,325,440.58

2.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41,749,169.59	210,725,717.70

3.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308,833,606.21	267,601,243.23
1至2年	3,615,540.14	1,000,437.88
2至3年	734,103.46	611,143.28
3年以上	2,114,775.77	7,386,898.49
小 计	315,298,025.58	276,599,722.8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十)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2,322,580.72	2,095,647.26
1至2年	261,098.00	366,806.98
2至3年	101,714.91	181,232.84
3年以上	260,363.89	103,213.03
合 计	2,945,757.52	2,746,900.1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42,008,919.51	195,766,566.53	189,120,524.46	48,654,961.5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0,643,587.23	10,531,211.46	112,375.77
(3)辞退福利	-	267,901.42	267,901.42	-
合计	42,008,919.51	206,678,055.18	199,919,637.34	48,767,337.35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833,606.56	158,922,698.92	153,590,080.44	46,166,225.04
(2)职工福利费	3,515.12	18,417,769.84	18,421,284.96	-
(3)社会保险费	-	8,434,609.20	8,376,980.55	57,628.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78,893.19	7,027,027.48	51,865.71
工伤保险费		582,952.49	580,071.02	2,881.47
生育保险费		772,763.52	769,882.05	2,881.47
(4)住房公积金		6,225,868.00	6,164,865.00	61,00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71,797.83	3,765,620.57	2,567,313.51	2,370,104.89
小计	42,008,919.51	195,766,566.53	189,120,524.46	48,654,961.5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10,265,679.35	10,156,185.05	109,494.30
(2)失业保险费	-	377,907.88	375,026.41	2,881.47
小计	-	10,643,587.23	10,531,211.46	112,375.77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134,677.59	1,897,202.45
企业所得税	-	3,025,202.8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71,474.35	349,460.9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0,206.96	401,526.4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350,972.73	286,783.21
房产税	814,950.33	390,568.81
土地使用税	263,458.04	253,305.10
印花税	62,289.50	52,313.00
合 计	8,328,029.50	6,656,362.86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933,766.59	744,494.23
其他应付款	35,239,954.26	13,785,323.09
合 计	36,173,720.85	14,529,817.32

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59,695.14	606,73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67.30	33,385.03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2,604.15	104,377.90
小 计	933,766.59	744,494.23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8,015,959.89	7,656,701.56
内外销运保费佣金	6,161,689.94	4,815,697.2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7,189,573.18	-
应付违约金	1,796,431.72	-
其他	2,076,299.53	1,312,924.31
小 计	35,239,954.26	13,785,323.0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000,000.00	18,000,002.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544,764.52	-
合计	57,544,764.52	18,000,002.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保证借款	9,900,000.00	6,600,000.00
保证借款	18,100,000.00	11,400,002.00
小计	28,000,000.00	18,000,002.00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29,544,764.52	-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待转销项税额	-	33,117.85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抵押借款	17,100,000.00	26,400,000.00
保证借款	66,899,998.00	45,599,998.00
合计	83,999,998.00	71,999,998.00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	29,233,393.44

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30,308,254.02	31,452,649.4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3,489.50	2,219,256.03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9,544,764.52	-
小计	-	29,233,393.44

(二十八)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91,727.57	-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二十九)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23,887,929.08	7,339,200.00	4,055,785.60	27,171,343.48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拆迁补偿费	17,140,006.89	-	其他收益	2,742,401.06	-	14,397,605.83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资金	3,064,999.99	4,339,200.00	其他收益	661,840.04	-	6,742,359.95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682,922.20	-	其他收益	518,211.14	-	3,164,711.06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	3,000,000.00	其他收益	133,333.36	-	2,866,666.64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3,887,929.08	7,339,200.00		4,055,785.60	-	27,171,343.48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五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 股本

1. 明细情况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9,350,000.00	1,320,000.00	-	-	-	1,320,000.00	130,670,000.0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 2018 年 02 月 0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以 2018 年 02 月 06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2.93 元/股。截至 2018 年 02 月 11 日 24:00 时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7,067,6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32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5,747,600.00 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 2018 年限制性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的登记工作，本次增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8]0211 号验资报告。

(三十一)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88,702,407.89	15,747,600.00	384,683.34	204,065,324.55
其他资本公积	-	1,344,800.00	-	1,344,800.00
合计	188,702,407.89	17,092,400.00	384,683.34	205,410,124.55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根据 2018 年 2 月 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以 2018 年 2 月 6 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2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2.93 元/股。本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1,32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5,747,600.00 元。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384,683.34 元，系子公司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所致。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 2018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规定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44,800.00 元，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344,800.00 元。

(三十二) 库存股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		17,067,600.00		17,067,600.00

2. 其他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 17,067,600.00 元，系本期发行限制性股票确认回购义务。

(三十三)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599,449.66	3,153,785.14	-	32,753,234.80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减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四)之说明。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269,638,909.32	199,883,128.4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269,638,909.32	199,883,128.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80,301.59	93,597,814.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53,785.14	4,439,533.6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402,500.00	19,402,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162,925.77	269,638,909.32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18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3,153,785.14元。

(2) 根据公司2018年4月20日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当天总股本130,67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0元(含税)，共计1,960.05万元。

(3) 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3. 期末未分配利润说明

期末数中包含拟分配现金股利19,402,500.00元。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651,180,554.39	1,352,550,282.99	1,491,649,580.31	1,195,068,729.99
其他业务	26,453,577.72	3,951,122.55	21,722,725.55	3,224,490.92
合 计	1,677,634,132.11	1,356,501,405.54	1,513,372,305.86	1,198,293,220.9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覆铜板	1,105,651,606.48	938,978,426.02	1,027,451,090.00	844,685,698.84
导热材料	153,926,475.76	116,371,655.41	141,191,012.93	110,293,772.82
绝缘材料	179,979,623.98	132,390,576.47	126,111,558.61	96,085,037.28
热塑性蜂窝材料	211,031,395.26	164,338,428.36	196,757,326.23	143,897,166.75
产品贸易	591,452.91	471,196.73	138,592.54	107,054.30
小计	1,651,180,554.39	1,352,550,282.99	1,491,649,580.31	1,195,068,729.99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198,452,340.82	973,224,450.41	1,136,686,342.72	905,251,396.25
境外	452,728,213.57	379,325,832.58	354,963,237.59	289,817,333.74
小计	1,651,180,554.39	1,352,550,282.99	1,491,649,580.31	1,195,068,729.99

4. 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 252,181,247.79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15.03%。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4,241.35	3,155,737.0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2,195,908.13	2,254,097.85
房产税	1,982,820.03	1,135,749.70
土地使用税	431,454.12	998,728.32
印花税	701,051.30	536,672.82
环境保护税	8,538.34	-
合计	8,394,013.27	8,080,985.7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运输费	26,149,091.65	23,533,387.14
员工薪酬	24,127,147.81	25,711,488.60
业务招待费	12,282,544.70	4,372,652.71
差旅、交通费、车辆使用费	3,577,104.40	4,941,715.64
国外佣金	2,683,873.39	3,279,729.75
办公费	2,498,451.05	4,153,118.27
样品费	2,013,715.96	-
折旧摊销费	458,514.87	368,103.53
其他费用	3,571,303.37	3,157,227.92
合 计	77,361,747.20	69,517,423.56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员工薪酬	36,317,018.12	32,527,058.43
办公费	7,733,792.40	6,958,610.06
折旧摊销费	5,847,659.11	5,066,973.83
中介服务费	3,031,154.91	2,670,636.47
业务招待费	2,768,669.72	2,635,224.23
股权激励成本	1,344,800.00	-
差旅、交通费、车辆使用费	1,240,921.07	942,385.90
其他费用	7,644.67	1,435,266.06
合 计	58,291,660.00	52,236,154.98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直接材料	34,286,990.63	22,685,076.17
职工薪酬	31,718,009.66	24,341,677.5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办公费	8,507,604.70	6,048,395.81
折旧与摊销	4,391,641.79	3,226,236.14
差旅费	2,184,666.34	1,761,840.49
认证费	1,844,910.61	1,098,960.28
其他	1,175,202.27	735,996.79
合 计	84,109,026.00	59,898,183.26

(四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28,424,564.91	19,322,335.92
减：利息收入	1,489,412.03	1,564,419.99
承兑汇票贴息	5,593,672.41	2,144,870.79
汇兑损益	-7,588,562.21	7,217,297.28
手续费支出	1,633,964.45	1,826,638.72
合 计	26,574,227.53	28,946,722.72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6,073,274.91	4,075,298.49
存货跌价损失	8,072,522.80	5,789,674.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000,000.00	-
合 计	18,145,797.71	9,864,972.60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退税	8,770,320.67	8,498,736.44	与收益相关	-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4,055,785.60	3,640,612.20	与资产相关	4,055,785.60
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示范试点补助	1,04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4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振兴实体经济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1,572,100.00	-	与收益相关	1,572,100.00
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	526,600.00	698,000.00	与收益相关	526,600.00
福利企业财政补助	364,602.00	339,504.00	与收益相关	364,602.00
残疾人补助	3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340,000.00
专利补助	184,500.00	120,500.00	与收益相关	184,500.00
专利授权财政奖励资金	155,000.00	-	与收益相关	155,000.00
2017年度标准化、质量、产品建设奖励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小升规营业收入增幅奖励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研发机构认定奖励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商标品牌资助	-	492,000.00	与收益相关	-
土地使用税减免	-	399,802.30	与收益相关	-
技术创新财政扶持项目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
水利基金返还	-	133,415.41	与收益相关	-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4,226.12	118,658.28	与收益相关	204,226.12
其他	304,365.73	213,042.46	与收益相关	304,365.73
合 计	17,647,500.12	16,054,271.09		8,877,179.45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五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790,493.15	1,270,506.8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1,204,812.00	-578,858.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080.42	-
合 计	3,197,385.57	691,648.67

(四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3,304.50	373,304.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9,694.50	-48,943.50
合计	-213,610.00	324,361.00

(四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6,844.67	6,913.58	-6,844.67
其中：固定资产	-6,844.67	6,913.58	-6,844.67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受让股权支付对价收益	9,660,373.28	-	9,660,373.28
赔款	77,838.40	514,909.77	77,838.40
政府补助	-	1,380,000.00	-
其他	769.11	126,134.11	769.11
合计	9,738,980.79	2,021,043.88	9,738,980.79

2. 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利用资本市场财政扶持资金	-	1,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名牌奖励资金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励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	1,380,000.0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50,000.00	205,000.00	25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411,144.32	475,708.73	1,411,144.32
罚款支出	25,039.87	5,000.00	25,039.87
赔偿金、违约金	1,796,431.72	7,970.00	1,796,431.72
其他	17,618.32	4,312.85	17,618.32
合 计	3,500,234.23	697,991.58	3,500,234.23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023,693.31	13,154,870.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49,858.20	-1,817,569.24
合 计	-226,164.89	11,337,301.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75,119,432.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67,914.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25,992.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5,563.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52,996.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17,182.3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075.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8,591.5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744,457.21
福利企业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308,693.55
税率变化对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37,940.50
所得税费用	-226,164.89

(四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增值税留抵退税	19,520,777.83	-
收到政府财政补助	11,956,367.73	4,910,825.5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89,412.03	1,563,461.08
收到的租金	3,212,862.36	1,856,798.72
收回的保证金	1,157,290.04	4,251,159.94
收到其他往来款净额及其他	2,426,994.08	542,559.97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4,226.12	118,658.28
合 计	39,967,930.19	13,243,463.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的付现费用	99,090,486.56	73,969,372.91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	560,439.89	2,115,602.04
合 计	99,650,926.45	76,084,974.9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远期结售汇收益	1,278,780.00	-
购买设备保证金退回	720,000.00	-
合 计	1,998,78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衍生金融产品的投资损失	73,968.00	578,858.1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回远期结汇保证金	327,451.00	792,030.00
收到借款	100,000.00	-
合 计	427,451.00	792,03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售后融资租回本金及利息	1,144,395.45	13,625,052.96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55,600.00	-
归还借款	100,000.00	-
支付上市费用	-	11,390,000.00
支付远期结汇保证金	20,000.00	-
合 计	1,519,995.45	25,015,052.96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345,597.33	93,597,587.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145,797.71	9,864,972.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10,946.82	27,895,749.23
无形资产摊销	3,491,636.09	3,293,983.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1,480.15	8,42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44.67	-6,913.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1,144.32	475,708.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610.00	-324,361.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836,002.70	26,539,633.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7,385.57	-691,64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6,286.53	-1,873,564.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69,869.46	55,995.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71,843.60	-62,145,872.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973,002.95	-65,377,147.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876,594.45	44,343,145.27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4,259,787.68	3,640,61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1,217.37	79,296,308.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914,723.61	98,360,582.3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8,360,582.37	216,622,506.5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45,858.76	-118,261,924.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2,199,406.00
其中: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6,480,129.6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719,276.3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5,914,723.61	98,360,582.37
其中: 库存现金	41,501.01	7,317.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873,222.60	98,353,26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14,723.61	98,360,582.3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8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65,914,723.61元,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63,930,372.74元,差额98,015,649.13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98,015,649.13元。

2017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98,360,582.37元,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59,721,250.70元,差额61,360,668.33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定期存款12,500,000.00元,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7,833,217.33元,用于与金融机构进行远期结汇交易而质押的保证金307,451.00元,信用证保证金720,000.00元。

(五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015,649.13	公司质押货币资金用于开具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20,259,345.21	公司质押应收票据用于开具承兑汇票
投资性房地产	16,366,818.98	公司抵押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取得银行授信
固定资产	31,592,532.10	公司抵押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授信
无形资产	69,144,164.33	公司抵押无形资产用于取得银行授信
合 计	235,378,509.75	

(五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510,227.17	6.8632	10,364,990.63
港币	342,048.78	0.8762	299,703.14
欧元	17,767.31	7.8473	139,425.41
澳元	68,340.14	4.8250	329,741.1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7,046,939.24	6.8632	116,996,552.95
欧元	91,950.15	7.8473	721,560.40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英镑	266,268.10	8.6762	2,310,195.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47,246.24	6.8632	1,010,580.39

(五十三)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增值税退税	2018 年	8,770,320.67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8,770,320.67
拆迁补偿	2009 年	41,136,016.06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742,401.06
机器换人项目	[注 1]	4,994,1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518,211.14
技改项目	[注 2]	8,139,2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661,840.04
智能制造项目	2018 年	3,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33,333.36
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	2018 年	526,6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26,600.00
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示范试点补助金	2018 年	1,04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40,000.00
振兴实体经济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2018 年	1,572,1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72,100.00
福利企业补贴	2018 年	364,602.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64,602.00
残疾人补助	2018 年	34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40,000.00
专利补助	2018 年	184,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84,500.00
专利授权财政奖励资金	2018 年	155,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5,000.00
标准化、质量、产品建设补助	2018 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人才项目区级资助资金	2018 年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小规营业收入增幅奖励	2018 年	3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
其他	2018 年	254,365.73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4,365.73
合 计		-			17,443,274.00

[注 1] 公司 2015 年收到机器换人项目补助资金 3,302,000.00 元, 2016 年收到机器换人项目补助资金 1,692,100.00 元;

[注 2]公司 2016 年收到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3,800,000.00 元,2018 年收到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4,339,200.00 元。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联合发布的财税[2007]92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和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5 月 5 日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52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员的人数限额退税。2018 年度收到增值税退税 8,770,320.67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度其他收益。

(2)根据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下发的临经信综[2018]29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智能制造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 2018 年度其他收益的金额 133,333.36 元。

(3)根据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临财企[2017]311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杭州市重点工业投资(技术改造)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以及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余经信[2018]15 号《关于拨付 2017 年杭州市工信专项资金中工业投资、产业链配套提升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技改项目资金 4,339,2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 2018 年度其他收益的金额 661,840.04 元。

(4)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商务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2018]107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余杭区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开放型经济专项资金 526,6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度其他收益。

(5)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2018]18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杭州市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以及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临财企[2018]1 号《杭州市临安区财政局、杭州市临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17 年杭州市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工厂物联网和工业互联网示范试点补助 1,04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度其他收益。

(6)根据省财政厅、省经信委下发的浙财企[2017]16号《关于开展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竞争性分配工作的通知》、浙财企[2017]21号《关于下达2017年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补助资金1,572,1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7)根据杭州市余杭区民政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2016]211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余杭区福利企业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福利企业财政补助364,602.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8)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2017]55号《关于下达2015至2016年8月授权发明专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以及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2017]59号《关于下达2015、2016年杭州市专利授权奖励、软著补助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奖励资金184,5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9)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下发的余科[2018]40号《关于下达2018年第一批余杭区专利授权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奖励资金155,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10)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余人社发[2018]2号《关于核拨部分人才项目区级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收到资助经费5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11)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信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下发的余经信[2018]147号《关于下达余杭区小升规企业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奖励3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度其他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4,219.94	100.00	受让股权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1日	[注]	2,152.20	186.22

[注]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与MAXITRANSINDUSTRIESLIMITED、扬州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33,759,524.80元受让MAXITRANSINDUSTRIESLIMITED持有的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80.00%的股权,以人民币8,439,881.20元受让扬州琨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合计受让100.00%的股权,合计收购对价人民币42,199,406.00元(款项已于2018年10月支付完毕),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于当月30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于2018年10月31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18年10月末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18年10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8年11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4,219.94
合并成本合计	4,219.94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85.98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966.04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648.01	648.01
应收款项	2,798.41	2,798.41
预付款项	24.60	24.60
其他应收款	18.82	18.82
存货	727.30	727.30
固定资产	3,641.66	3,327.49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83	1.83
无形资产	1,483.04	778.25
长期待摊费用	188.10	18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82	16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6	5.76
减：借款	1,100.00	1,100.00
应付款项	2,650.54	2,650.54
预收款项	61.35	61.35
应付职工薪酬	271.92	271.92
应交税费	32.12	32.12
其他应付款	55.28	55.28
预计负债	58.82	58.82
递延收益	-	1,15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8.34	-
净资产	5,185.98	3,301.99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5,185.98	3,301.9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估值的结果确定。

收购标的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已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于2018年8月24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8]第1486号公允价值分摊项目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6月30日。根据该评估报告考虑递延所得税的影响及本次增资的影响，所收购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1,859,779.28元。

(二) 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8年1月, 本公司出资设立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材鑫)。杭州材鑫于2018年1月1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杭州材鑫的净资产为100,921.90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78.10元。

2018年3月, 子公司杭州材鑫与刘宏生等19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企业于2018年3月2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根据合伙协议, 杭州材鑫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 享有财产份额的比例为1.67%。杭州材鑫为企业普通合伙人, 管理并归集企业的财产份额,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企业成立之日起, 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净资产为6,000,899.89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899.89元。

2018年4月, 本公司与陈枫等13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杭州恒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25.00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65%, 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 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 杭州恒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 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岑岭村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二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9幢509	投资管理	1.67		出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伙) [注 1]			室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注 2]	一级	中国境内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岑岭村	制造业	70.00	0.50	出资设立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1幢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香港	Room D, 10/F., Tower A, Billion Centre, 1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进出口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龙跃街88号	制造业	100.00		出资设立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龙跃街88号	制造业	73.33		出资设立
浙江华正材料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9幢507室	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扬州市新道路7号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6幢209-6-038室	投资管理	100.00		出资设立
杭州恒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中国境内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华一路2号9幢511室	贸易	65.00		出资设立

(1)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注 1]根据合伙协议,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管理并归集企业的财产份额,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表决权比例为100.00%。

[注 2]本公司直接持有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70.00%的股权,通过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该公司0.50%的股权,合计持有该公司70.50%的股权。因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表决权比例为100.00%。

(2)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3)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注]	26.67	-8.71	-	91.27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	29.50	34.56	-	663.62

[注]本公司对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73.33%。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该公司的实缴出资比例为 95.65%,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在该公司的分红比例为 95.6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548.29	5,590.06	7,138.35	1,135.14	3,903.99	5,039.13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	2,083.29	1,015.86	3,099.15	713.61	136.00	849.6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24.33	2,259.54	2,383.87	84.40	-	84.40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	1,070.93	301.47	1,372.40	237.82	-	237.8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1.90	-200.26	-200.26	-239.98	-	-0.52	-0.52	-30.00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	3,278.94	114.97	114.97	-353.62	1,026.96	-2.51	-2.51	-40.43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在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爵豪科技)的权益份额变动:本公司原持有子公司爵豪科技 100.00%股权。2018 年 4 月,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爵豪科技增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爵豪科技 30.00%的股权。本公司持有杭州爵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7%的合伙份额,因此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爵豪科技的持股比例由

100.00%下降为 70.5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爵豪科技
处置对价	-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8.47
差额	-38.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8.47
调整盈余公积	-
调整未分配利润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此，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汇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二)所列外币资产外，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产生的外汇风险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公司将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

2. 利率风险：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

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带息债务中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28,600.00 万元，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 35,000.00 万元。

(三) 信用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包括：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审核，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52,400.00	-	-	-	52,4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5,704.72	-	-	-	65,704.72
其他应付款	3,617.37	-	-	-	3,617.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54.48	-	-	-	5,754.48
长期借款	-	4,839.64	555.33	3,105.03	8,5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27,476.57	4,839.64	555.33	3,105.03	135,976.5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短期借款	44,900.00	-	-	-	44,9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8,732.54	-	-	-	48,732.54
其他应付款	1,452.98	-	-	-	1,45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	-	-	-	1,800.00
长期借款	-	2,700.00	4,500.00	-	7,200.00
长期应付款	-	2,923.34	-	-	2,923.3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96,885.52	5,623.34	4,500.00	-	107,008.8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10%(2017年12月31日:64.95%)。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浙江杭州	30,338 万元	42.58	42.58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杭州华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华鲲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中骥汽车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云南昆中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浙江厚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参股公司
广州新共响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协议价	100,283.02	189,999.99
杭州华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培训费	市场价	5,825.25	250,000.00
杭州华鲲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389,917.48	-
浙江厚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仓库	市场价	11,637.93	5,988,888.89
云南昆中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会议费	市场价	1,637.93	-
合计			509,301.61	6,428,888.88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杭州中骥汽车有限公司	热塑性蜂窝材料	市场价	1,428,037.21	-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5	24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	18
报酬总额(万元)	688.98	731.21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中骥汽车有限公司	1,646,600.00	82,330.00	-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浙江厚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0,240.00	1,401,400.00
	江西长江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	9,051.53

十一、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1. 本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8年2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31名激励对象13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2.93元/股。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本激励计划各批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股权激励

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

(1)第一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50%。

(2)第二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30%；

(3)第三次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的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锁数量占限制股票总数的 20%。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批授予登记的股票共计 132 万股，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2. 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对该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 12.93 元/股调整为 12.78 元/股。

3. 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雷先生已经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其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同意对孙雷先生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登记。

4. 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谢飞女士已经离职，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其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同意对谢飞女士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登记。

5.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

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充分落实员工激励，经公司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公司董事会审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9 人共计 12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登记。

(二)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金 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067,6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067,6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金 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BS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344,8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44,800.00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利益，充分落

实员工激励，经公司与激励对象协商一致，公司董事会审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9 人共计 12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登记。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余杭宝塔支行	土地使用权	4,024.92	3,236.56	3,000.00	2019/8/20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杭州余杭宝塔支行	房屋建筑物	2,059.99	1,540.00	1,000.00	2019/10/15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余杭太炎支行	房屋建筑物	3,209.42	2,685.86	2,000.00	2019/5/13
		土地使用权	2,861.31	2,300.86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临安支行	土地使用权	1,472.06	1,376.99	2,700.00	2020/12/31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余杭太炎支行	房屋建筑物	699.56	570.07	1,000.00	2019/6/7
小计			14,327.26	11,710.34	9,700.00	

(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担保票据余额	票据最后到期日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保证金	3,237.59	10,789.07	2019/6/29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余杭支行	保证金	2,924.32	9,747.74	2019/5/14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保证金	2,567.56	8,558.52	2019/3/7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保证金	862.09	2,863.81	2019/6/28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保证金	210.00	700.00	2019/5/30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应收票据	1,310.15	1,330.82	2019/5/27
小计			11,111.71	33,989.96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与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原告)、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第二原告)与本公司(第一被告)、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第二被告)因债权转让合同执行发生纠纷,于2013年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向第一原告给付合同款项5,685,184.35元及相应利息,第二被告承担连带责任,并请求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12月18日作出(2013)镇经商初字第0255号《民事裁定书》,认定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将因受让而取得的对本公司的相关债权及相关权益全部转让给了蓝色天使(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已不再享有债权权利,其诉讼主体身份不合适,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也不具备独立诉讼的主体资格,裁定驳回两原告的诉讼。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服一审裁定,向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4月28日作出(2014)镇商终字第12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述,维持原判。

终审裁定生效后,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于2014年12月22日向本公司发出(2014)苏审三商外申字第00002号《申请再审案件应收通知书》,2015年7月1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苏审三商外申字第0000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5年8月,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原告)、中国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原告)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再次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起诉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被告)和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第二被告),请求判令本公司向第一原告给付拖欠的合同款人民币5,685,184.35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货款利息至还清之日;请求判令第二被告对第一被告的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请求判令由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经审理,镇江市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镇经商初字第0029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债权转让款2,086,443.85元及按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经二审审理，2018年12月26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苏11民终153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多达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通过申请执行，从本公司账户划扣款项。该案已全部终结。

(2)本公司与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进展情况

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原告)因与本公司(被告一)、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被告二)发生债权转让合同纠纷，向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向原告给付合同款项6,636,845.71元及相应利息74,532.00元，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请求判令被告二支付原告补偿金230,460.63元及滞纳金1,191,969.52元；请求判令被告一和被告二连带地向原告支付因其迟延支付上述款项而对原告造成的损失共计人民币3,258,781.94元；请求判令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

2015年6月29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3)镇经商初字第0261号”《民事判决书》，认定原告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与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之间的债权转让协议对本公司未发生法律效力，本公司基于原买卖合同关系向原债权人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所支付的款项并无过错，判决被告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结欠原告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6,636,845.71元，逾期付款违约金512,583.50元，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6年12月30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镇商终字第384号”《民事裁定书》，认定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原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裁定“撤销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2013)镇经商初字第0261号民事裁定，本案发回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重审”。

2017年12月28日，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2017)苏1191民初169号”《民事判决书》，认定现有证据不能确认被告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收悉债权转让通知，故而债权转让通知对被告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被告镇江藤枝铜箔有限公司结欠原告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6,636,845.71元，逾期付款违约金512,582.50元，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经二审审理，2018年5月29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苏11民终43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2017)苏1191民初16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浙江

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支付货款4,114,161.91元及利息(自2013年7月2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计算)。

二审终结后,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镇江中级人民法院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镇江中级人民法院以法律释明函的形式告知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该案无判决错误。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日,蓝色天使(中国)有限公司通过申请执行从本公司账户扣划货款及利息。该案已全部终结。

2.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票据最后到期日)	备注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2,004.67	2019/6/28	应付票据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490.00	2019/5/30	应付票据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余杭支行	6,823.42	2019/5/14	应付票据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杭州分行	3,000.00	2019/8/30	国内信用证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杭州分行	650.00	2019/10/7	国内信用证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余杭支行	1,500.00	2019/8/26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2,000.00	2019/4/1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余杭太炎支行	3,000.00	2019/7/18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宝塔支行	1,500.00	2019/3/18	
			1,500.00	2019/10/23	
			1,000.00	2019/4/1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杭州临安支行	4,500.00	2020/12/31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4,000.00	2025/4/3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2,500.00	2019/9/27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余杭支行	3,000.00	2019/9/2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余杭支行	5,000.00	2019/3/14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杭州临安支行	2,000.00	2019/4/1	
			1,000.00	2019/9/30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票据最后到期日)	备注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杭州分行	2,000.00	2019/5/6	
小计			47,468.09		

(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担保票 据余额	票据到期日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余杭支行	应收票据	715.79	184.96	2019/6/27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详见附注五(三)2(3)所述。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9年3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当天总股本12,935.00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 共计19,402,500.00元。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18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 期初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 期末系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系指 2018 年度, 上年系指 2017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60,364,630.34	-	60,364,630.34	56,439,641.93	-	56,439,641.93
应收账款	504,535,814.71	25,392,798.87	479,143,015.84	455,379,939.79	23,663,776.52	431,716,163.27
合计	564,900,445.05	25,392,798.87	539,507,646.18	511,819,581.72	23,663,776.52	488,155,805.20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银行承兑汇票	60,244,102.87	56,439,641.93
商业承兑汇票	120,527.47	-
小 计	60,364,630.34	56,439,641.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 末 已 质 押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57,858.6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 末 终 止 确 认 金 额	期 末 未 终 止 确 认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5,087,197.94	-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 末 数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535,814.71	100.00	25,392,798.87	5.03	479,143,01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504,535,814.71	100.00	25,392,798.87	5.03	479,143,015.84

续上表:

种 类	期 初 数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1,660,449.49	99.19	22,701,344.63	5.03	428,959,104.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19,490.30	0.81	962,431.89	25.88	2,757,058.41
小 计	455,379,939.79	100.00	23,663,776.52	5.20	431,716,163.2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2,817,975.32	25,140,898.77	5.00
1-2年	1,599,918.54	159,991.85	10.00
2-3年	4,856.85	1,457.05	30.00
3年以上	113,064.00	90,451.20	80.00
小计	504,535,814.71	25,392,798.87	5.0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90,961.9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61,939.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单位 1	货款	829,504.15	无法收回	总经理签批	否

核销说明: 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对方单位经营困难、破产且有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74,487,857.08	1年以内	14.76	3,724,392.85
单位 2	43,705,994.83	1年以内	8.66	2,185,299.74
单位 3	32,008,591.85	1年以内	6.34	1,600,429.59
单位 4	21,525,903.09	1年以内	4.27	1,076,295.15
单位 5	20,658,268.45	[注]	4.09	1,039,176.05
小计	192,386,615.30		38.12	9,625,593.38

[注]1年以内 20,533,015.90 元, 1-2年 125,252.55 元。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9,508.13	0.01
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74,487,857.08	14.76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18,979,388.34	5,959,325.82	113,020,062.52	154,772,932.65	8,463,111.65	146,309,821.00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979,388.34	100.00	5,959,325.82	5.01	113,020,062.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118,979,388.34	100.00	5,959,325.82	5.01	113,020,062.52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772,932.65	100.00	8,463,111.65	5.47	146,309,82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154,772,932.65	100.00	8,463,111.65	5.47	146,309,821.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5,435,756.33	5,771,787.82	5.00
1-2年	868,323.18	86,832.32	10.00
2-3年	335,685.59	100,705.68	30.00
小计	116,639,765.10	5,959,325.82	5.11

②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339,623.24	-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503,785.83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2,339,623.24	3,459.33
拆借款	113,938,078.86	151,061,508.50
应收房租水电费	364,550.69	957,005.20
保证金	1,690,080.96	1,504,499.80
其他	647,054.59	1,246,459.82
小计	118,979,388.34	154,772,932.65

(5)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1	往来款	58,440,344.44	1年以内	49.12	2,922,017.22
单位2	往来款	37,476,235.77	1年以内	31.50	1,873,811.79
单位3	往来款	11,082,347.22	1年以内	9.31	554,117.36
单位4	往来款	6,939,151.43	1年以内	5.83	346,957.57
单位5	出口退税	2,339,623.24	1年以内	1.97	-
小计		116,277,702.10		97.73	5,696,903.94

(6)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58,440,344.44	49.12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37,476,235.77	31.50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11,082,347.22	9.31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6,939,151.43	5.83
小 计		113,938,078.86	95.7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2,562,077.36	-	362,562,077.36	286,261,671.36	-	286,261,671.36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联生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58,253,744.36	-	-	58,253,744.36	-	-
杭州爵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	-	14,000,000.00	-	-
杭州华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60,000,000.00	-	-
华正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7,927.00	-	-	7,927.00	-	-
杭州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000,000.00	-	-	166,000,000.00	-	-
浙江华正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00.00	-	-	22,000,000.00	-	-
扬州麦斯通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42,199,406.00	-	42,199,406.00	-	-
杭州材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01,000.00	-	101,000.00	-	-
小 计	286,261,671.36	76,300,406.00	-	362,562,077.36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255,584,964.73	1,097,485,732.14	1,160,177,037.66	979,059,100.97
其他业务	73,837,007.35	60,635,918.13	42,386,067.80	29,630,833.06
合 计	1,329,421,972.08	1,158,121,650.27	1,202,563,105.46	1,008,689,934.03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覆铜板	1,098,487,077.28	977,573,260.99	1,014,179,229.19	864,299,831.38
导热材料	153,863,048.39	116,602,360.76	141,490,470.78	111,152,758.33
绝缘材料	3,234,839.06	3,310,110.39	4,507,337.69	3,606,511.26
小 计	1,255,584,964.73	1,097,485,732.14	1,160,177,037.66	979,059,100.97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境内	913,615,369.19	799,656,453.71	888,158,579.28	753,010,584.05
境外	341,969,595.54	297,829,278.43	272,018,458.38	226,048,516.92
小 计	1,255,584,964.73	1,097,485,732.14	1,160,177,037.66	979,059,100.97

4. 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为 432,446,699.9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32.53%。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	1,170,287.6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8,780.00	-48,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080.42	-
合 计	1,480,860.42	1,122,287.68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五、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44.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77,179.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9,660,373.2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90,493.1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3,282.4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项 目	金 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21,626.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 计	18,092,856.91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616,377.5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476,479.3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6,475,802.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77.3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7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1	0.45	0.45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5,080,301.59
非经常性损益	2	16,475,802.02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8,604,499.5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617,290,766.87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19,402,5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7.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961,195.97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2、6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643,545,12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9.11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5,080,301.59
非经常性损益	2	16,475,802.02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58,604,499.57
期初股份总数	4	129,35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129,3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5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45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数较期初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增长 28.54%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增长 64.91%	主要系本期应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减少 46.44%	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的理财产品所致。
固定资产	增长 47.54%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增长 33.98%	主要系募投项目以及铝塑膜项目等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减少 63.29%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增长 34.83%	主要系为支付材料款开具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增长 148.96%	主要系本期新增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确认的回购义务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本期数较上年数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研发费用	增加 40.42%	主要系本期增加研发项目、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增加 83.94%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增加 362.28%	主要系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以及远期结汇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增加 381.88%	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负商誉所致。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2019 10502 号



登记机关

2019 01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本一年度报告

<http://zj.gsxt.gov.cn/>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4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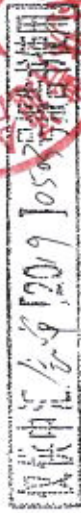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0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姓名 金刚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900519791025181X

Identity card No.

3390051979102518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24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12月

Date of Issuance

2018-12-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0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年9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01/01



217

姓名	唐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10-20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481198510200014
Identity card No.	

